

食農教育 全民來參與！

112年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培訓課程初階班 暨專業人員共同培訓課程



文／張芯瑜 圖／鄭竹均



本場戴順發場長主持綜合討論課程，傾聽學員意見與心聲

為培訓食農教育專業及宣導人員，本場於8月23日及24～25日分別辦理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－食農教育推動方向與實務解析」及「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訓練初階班」課程，兩場次活動共吸引來自學校教師、農會推廣人員、農友及一般民眾等183位人員參加。

食農教育法業於111年5月4日經總統公布施行，依據食農教育法第三條定義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」為有從事食農教育相關之教學、推廣、服務或諮詢的人員，農業部(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)也依該法第五條第二項之授權於112年5月4日發布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資格及培訓辦法」，其中針對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」申請認可之資格條件，必須於申請日前2年內完成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時數8小時課程，前述課程分成線上及實體課程兩部分，線上課程包含政策與法案說明2小時、申請規定與流程1小時，實體課程為推動方向與實務解析5小時。

本次辦理之「食農教育專業人員共同培訓－食農教育推動方向與實務解析」即為實體5小時課程，其內容主要是傳遞食農教育政策理念及推動方向，此外也透過不同類型的食農教育推廣案例影片的觀摩與解析，引導參與伙伴們討論及分享彼此在食農教育推廣上的經驗與成果。

「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訓練初階班」課程則由各區農業改良場組成之團隊講師，從食農教育的三面六項架構切入，深入淺出的解說有關政策、農業生產與安全、農業與環境、飲食與健康、飲食生活與文化等內容，使各食農夥伴瞭解食農教育之政策發展、意涵與正確理念，進而能融入於日後之宣導教學中，以協助推動食農教育。

本場戴順發場長期勉大家未來都能成為食農教育推動上的尖兵，擴大食農教育推展層面，深入家庭、學校及社區等，以達到全民教育的目標，也祝福大家在推動的路上能找到志同道合的夥伴同行共好。



本場戴順發場長及王裕權推廣科長與「食農教育宣導人員基礎訓練初階班」全員大合照



課後學員仍與講師熱烈討論的欲罷不能